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桃園教會週報

激勵信仰生命 邁向家園豐盛

主日崇拜程序

2025年6月1日

NO. 22

140 週年

台語禮拜(第一場-上午九點) 華語禮拜(第二場-上午十一點) 撘 道:吳富仁 牧師 道:吳富仁 牧師 譗 會:吳傳與 長老 會:黃騰億 執事 琴:陳美智 執事 琴:曹孟軒 姊妹 小提琴:黃東瀛 執事 (奏樂) 1. 從亙古到永遠 召 2.一生敬拜祢 司 榮美敬拜團 會 眾…… 第14首 …… 聖 3. 安靜 詩 **邓····(使徒信經) ····信仰告白 ·····(使徒信經) ····會** 會 眾 會…… 第 16 篇 …… 啟 應 第 16 篇 司 訂 訂 羅馬書 羅馬書 5章1~11節 5章1~11節 司 經 司 (現中譯169頁,現台譯335頁) (現中譯169頁) 隊 …… 你屬佇我 …… 讚 美 吳富仁牧師《藉基督與上主和好》證 道《藉基督與上主和好》吳富仁牧師 眾 求主將祢的話刻住在我心 回 應 詩··主啊,有誰能像祢·榮美敬拜團 會 眾……第201首…… *趙美珠…此時阮到你聖殿…奉獻……一切全獻上……*陳士芸 黄約瑟 司 **邓……第401首……祝福差遣……第401首 ……會** 吴富仁牧師…… (阿們頌)……祝 禱……(阿們頌)……吳富仁牧師 歌 隊……平安與你同行……祝 歌 會 眾 訂 金 句:(台)現在基督已經為著咱流血犧牲,互咱及上帝有合宜的關係,伊閣較會救咱脫離 上帝的受氣。 (華)由於他的死,我們現在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;他的死更要救我們脫離上帝 的義憤。

設立:主後 1885 年 11 月 1 日 電話: (03)332-4063

E-mail:typc@mail.typc.org.tw

會址:桃園區民生路 208 號

傳真: (03)334-1738

網址:www.typc.org.tw/ 教會網站

FΒ LINE 官方帳號

羅馬書5章9節



















六月份值週長執:李振益、賴建益(台)黃騰億(華)

服事	內容	6月1日		6月	光 畑取 <i>及</i> 伏礼						
場	次	第一場	第二場	第一場	第二場	前週聚會統計					
時	間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聚會	實體	線上	奉獻		
講道	[人員	吳富信	二牧師	吳富伯	台語	159	22	17,013			
司	會	吳傳興	黃騰億	陳維明	張春燕	華語	51	6	5,060		
司	獻	★趙美珠	★陳士芸	★劉泰山	★黄約瑟	兒童					
P)	桶入	黄約瑟	柯弘斌	穆桂瑛	游允約	合計	210	28	22,073		
獻	詩	聖歌隊	榮美敬拜團	聖歌隊	拉法樂團 主領:黃約瑟	下主日講道信息					
司	琴	陳美智	曹孟軒	陳聖婷	王貞惠	題目:基督恩典賞賜 經文:羅5:12~21 聖詩:153、174、387					
招	待	李娟秋	王道雄	潘貴娥	許涵巽						
攝影	6音控	宋繼唐	賴和謙	宋繼唐	吳祥駿						
投:	影片	鄭羽彤	黎憶蘭	劉闊輝	黄慕箴	-					
主廚	/洗菜	林瑞淑	青溪/大有	林瑞淑	桃鶯區	啟應:7					
插	花	簡層	運 蘭	李明	李明霞			宣召:詩 27:4			

	週間聚會												
團		契	時	間	內	容	及	地	點	主	理	者	前週 聚會人數
社	青 團	契	六 06/	07 19:00	禱告會-	+包粽	子			蔡	乃	平	6
學	青 團	契	<u> ۵</u> 00	/07 10.00	占法市	88				張	允	愛	
少	年團	契	万 00/	/07 19:00	桌遊時	阊				林		柝	
聖	歌	隊		10-08:40 00-12:30	詩歌練	唱				黄	東	瀛	31
松	年團	契	四 06/	05 09:30	野外靈	修:カ	大浦森林	公園		鄥金	華/楊	灼華	
婦	女 團	契	不定其	用聚會						蘇	怡	玲	
夫	婦團	契	六月份	聚會	親親大	自然				黄	約	瑟	
桌	球	社	六 14:	:00	六樓副	堂				彭	聖	峯	10
慕	神查經	班	四 06/	/05 20:00	列王記.	上(七	:)南北分.	立		陳	美	智	

主日學聚會/教育部課程									
	班別		時間	課程內容		授課老師		地點	人數
國	小	班	日 06/01 10:30	仁愛	Þ	rit d	2 6 <u>s</u>	9樓主日學	
四	1,		日 06/08 10:30	喜樂	4	ガス	5 타	り倭土口字	
幼	幼兒 A 班幼兒 B 班	班	日 06/01 10:30	奇妙的上帝	佳		78	0 神十口館	
幼	兒 A 兒 B	班	日 06/08 10:30	上帝賜下十誡	Έ		瑤	9樓主日學	
國	中	班	日 06/01 10:30	互動研經教材 5-隱退只為成就美事	彭	会	富	709 払 🗁	6
四	Т	班	日 06/08 10:30	互動研經教材 5-走向各各他		家	苗	702 教室	U
成人查經班 6/1~6/29 課程暫停							8		
進深課程 信仰造就班				6/1~6/29 課程暫停					8

小組聚會表										
組名	小組長	時間	地點	人數						
恩慈小組	尹立芳、盧敏珍	每週二 晚上8:00	線上聚會							
真理小組	王浩傑、邱慧玲	每週三 晚上8:00	線上聚會	4						
溫馨小組	莊淑麗、吳傳興	每週三 晚上8:00	線上聚會	4						
幔內 RPG 禱告小組	張春燕	每週三 晚上 8:30	線上禱告會	5						
真愛小組	陳維明、吳秋虹	每週五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						
愛加倍小組	陳怡亨、任珍妮	每週五 晚上8:00	線上聚會	11						
明恩小組	陳清智、陳政彦	每週六 晚上7:00	明恩公司							
心眼光小組	黄文正、黄傳郡	每週日 上午 10:30	2樓新眼光	17						
盼望小組	李慶彰、陳瑞香、邱美玉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201 室	16						
迦勒小組	吳傳興、林武雄、楊灼華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1 室	19						
保羅小組	劉闊輝	每週日 上午10:30	教會 703 室	9						
白話字小組	許忠勇	每週日 上午 10:30	六樓辦公室							
橄欖葉小組	黄學謙、黎卓玲	每兩週週日 上午10:00	教會 800 室							
山鶯小組	李振益、簡秀祝	週六不定期探訪、	電話關懷							
蒙恩小組	簡秀祝、王淑芳、朱美玲	不定期聚會分	分享							

05/25 主日奉獻明細

歡迎使用 信用卡奉獻→



- 一、月定奉獻計 12 人次
- 二、感恩奉獻 計 19 人次
- 三、其他 計 6 人次

公告:請在 5/18(日)中午刷卡 1,500 元者,因未留姓名且未標註奉獻項目,請與辦公室分機#263 聯絡為您正確入帳。

【如需查詢奉獻明細,請洽教會辦公室】

消息報告

❖本主日(06/01)

1. ●六月份值月長執,長老:李振益/執事:賴建益(台)黃騰億(華)。

❖下主日(06/08)

- 1. ●【六月份定期長執會】為書面報告,請各部將報告交至辦公室彙整。
- 2. ●【小會】於下午1:00 在 701 室召開,請小會員出席參會。

❖教會消息

- 1. ●【六月份禱告會-為環境保護禱告會】於 6 月 7 日(六)晚上 7:00 在六樓副堂舉行, 邀請兄姊同心來禱告。
- 2. ●113 年第一學期勵學金名單如下:(於6月15日第一場禮拜頒發)

研究所: 曹孟軒

大專:賴和儀、張允愛、賴和謙

國中:許聖傑、吳奕婕、廖先智、賴雨果、張詠希、張承希

國小:陳以諾、廖先喬、黃宥佳、黃可忻、陳以昕、吳奕晨、陳以柔、鄭可承

黄晴妍、黄思明、許聖文、鄭亘佑、吳以信、賴知果、廖先惠、林詩恩

林詩唯

3. 2025 年桃園教會暑期音樂營開始報名!

活動時間:8/4(一)~8/7(四) 08:30~16:30,8/9(六)10:00 成果發表會

活動地點:桃園長老教會

課程種類:兒童合唱(30位)、小提琴(15位)、大提琴(12位)、成人合唱

招生對象:兒童合唱:國小一年級以上,器樂:暑假小二升小三以上

費用:每人3,000元(租借樂器需自費)

成人合唱團:每人1,000元

報名截止日期:7月15日前或額滿為止。

請掃右方 QRCode 填寫表單,再至辦公室繳費或匯款繳費(依報名繳費順序為主)。

❖其他消息

1. ●【桃園互助社理監事會】於今日中午 12:30 在 702 室召開,請理監事出席參加。

♦代禱事項

- 1. 為教會各部推動事工、各團契小組活動,齊心傳揚福音代禱。
- 2. 為教會暑期夏季學校、韓國短宣、音樂營籌備代禱。
- 3. 為世界混亂紛爭、戰爭和平代禱。
- 4. 為台灣的平安和安定祈求代禱。
- 5. 為肢體健康、醫治恢復代禱:吳惠婉、黃美芬、黃張罵、卓徐幼、陳林月嬪、許明嬌、李金鑾、羅能松、孟貴櫻、屈寶貴、黃俊德、趙淑英、蔡俊煌、陳郭金英、許阿美、陳六助、林宏叡、蘇鴻美、李政育、李茂成、簡武財、莊淑麗、陳玉鳳、陳素言、蘇怡玲、蔡美娟、賈 珍、吳秀娥、張玉燕、曾清水、李秋香、何飛賜、郭阿嬌、趙美珠、許陳月嬌、賴遠芳、賴陳秋珍。



暑期音樂営報?

2025/5/25 主日講道分享《因信,被稱為義》羅馬書4章13~25節 吳富仁牧師

藉信被稱為義

大家平安!羅馬書 4 章中,呈現亞伯拉罕蒙上主立約所展現兩層不同的信心;首先, 是因為他信,不是律法,上主「算」他為義(4:3)。就像亞伯拉罕,我們也能因信耶穌基督, 得蒙這赦罪的恩典(4:4~5)。這就是上主「先臨的福音」,信的人便是有福的(4:6~8)。從 13~25 節中保羅指出,得以維繫與上主的約,憑藉的不是律法所要求的行為,而是藉於信 (即對上主的委身)。「上帝應許亞伯拉罕和他的子孫, 說他將承受這世界。這應許不是因 為亞伯拉罕遵守法律,而是由於他因信而被稱為義人。 $_{\perp}(羅4:13)$ 原文應作「因不是藉 著律法,那應許歸亞伯拉罕或他的後裔,而是藉著信的義。」上主給亞伯拉罕的應許,有 三個:1.有許多後裔(創 12:2;13:16;17:2,4~7;18:18;22:17)。2. 他所站之地將成後裔的 產業(創 12:7:13:14~15:15:7,18~21:17:8)。 3. 他與他後裔, 要使萬族蒙福(創 12:3;18:18;22:18)。但保羅卻說,亞伯拉罕將「承受這世界」。原文應作「世界的繼承者」。 繼承者(原文 κ λ η ρ o ν $\acute{o}\mu$ o ς)是由「持分」與「法律」組成,意為法定的繼承人。 但保羅卻接著說,不是因為遵守法律。神學家認為,應是保羅刻意文學安排,為要喚起閱 聽者的好奇,為何法定的繼承人,卻與「法」無關。依照創世記,亞伯拉罕後裔所承受的 產業,僅於迦南地,為何保羅卻說他們是「世界的繼承者」?加爾文認為,是繼承藉基督 潔淨的世界;但近代學者讀到,當時第二聖殿典外文獻(如禧年書),將「地」渲染成「全 地」,也就是全世界;認為保羅是反映當時流行的觀點。

當時拉比(如斐羅 Phio of Alexandria, 主前 20 年~主後 50 年)對亞伯拉罕的詮釋是,雖然律法尚未頒佈,但他是一個完全遵行律法的人。「如果上帝的應許是給遵守<u>摩西</u>法律的人,人的信就是空的,而上帝的應許也是無效的。」(羅 4:14)原文作「如果屬於律法的人才能成為後裔,信就沒有作用,應許也就落空了。」保羅完全反對當時拉比的看法,上主賜下應許,不是憑藉律法,而是憑藉信心。因為若遵守摩西律法,就能得著上主應許,那不是交換條件嗎?因此保羅才說:「上帝的義憤是從法律而來的;沒有法律,就沒有違犯法律的事。」(羅 4:15)翻譯上容易誤解,以為沒有摩西律法,人就不會犯罪。保羅的意思是,沒有規範,不會顯出行為是違法的。就像先要有紅綠燈的交通規則,才知道,闖紅燈是犯法;但保羅同時顯出律法的作用,上主根據摩西律法對罪人的忿怒與定罪,是祂的公義之義。但律法與承受產業的應許無關,卻與上主慈愛之義有關。

誰是亞伯拉罕之子?

「因此,應許是以信為根據的;這是要保證上帝的應許白白地賜給亞伯拉罕所有的子孫,不僅是遵守法律的,也包括那些像亞伯拉罕一樣信上帝的人。因為亞伯拉罕是我們大家的屬靈之父。」(羅 4:16)舊約常用「…之子」,來稱呼擁有某種特質的人。因此,保羅用來表達那些與亞伯拉罕相同,相信上主且委身於祂的人,都是「亞伯拉罕之子」。這裡有兩個原文型式值得注意,譯成以信為根據的,正是羅馬書 1:17 的「本於信」(和合本譯),後面原文應作「為的是藉著恩,讓那應許對每個後裔都是有效的」,此處希臘文「有效的」,當時是法律名詞,指「正式批准使合約生效」。因此,保羅是向我們指出,上主已經批准,我們若像亞伯拉罕信上帝,祂的應許會持續有效,在我們這群相信的人身上。

「正如聖經所說:「我立了你作許多民族之父。」在上帝面前,這應許是有效的;亞伯拉罕所信的就是那位使死人復活、從無有創造萬有的上帝。」(羅 4:17)保羅說,亞伯拉罕相信的上主,是「使死人復活的」,因他明知以撒是上主應許之子,仍然遵照上主之命,獻上以獻為祭(參創 22:1~19)。同時保羅也說,亞伯拉罕的「信」,是他與撒拉已年老,但就像希伯來書作者說:「由於信心,雖然<u>莎拉</u>不孕,也過了生育的年齡,她仍然得到生育的能力,因為她相信上帝會持守他的應許。」(來 11:11)就保羅來看,人的信就像人生路;即使一開始我們相信上主,與祂立約,但我們也很容易迷失在這條路上,就像天路歷程作者約翰·班揚(John Bunyan,1628—1688)描述,路上會遇見頑固和容易變遷者,在痛苦的泥沼奮鬥,被智者建議他要有世俗智慧,甚至進到死蔭谷,在充滿危險之路上,卻能持續「相信」——信靠與委身。當然,保羅提到上主使死人得生,有意將亞伯拉罕的信靠與委身,與受死復活的基督相連。

在沒有盼望時盼望

「在沒有盼望的時候,<u>亞伯拉罕</u>仍然盼望,仍然信,因此成為「許多民族之父」。正如聖經所說:「你必定會有許多子孫。」」(羅 4:18)18~19 節為一長句,原文應為「他無可盼望時,仍存著盼望,相信他會成為『多族的父』。」「當時<u>亞伯拉罕</u>快要一百歲了。他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,而<u>莎拉</u>生育的機能也已經喪失,可是,他並不因此削弱了信心。」(羅 4:19)卡爾巴特(Karl Barth, A. D. 1886~1968)提到亞伯拉罕,說到他很誠實,因他聽到這應許時,譏諷地懷疑:「<u>亞伯拉罕</u>俯伏在地上竊笑,自言自語:「一百歲的老人還能夠有孩子嗎?<u>莎拉</u>已經九十歲了,還能生孩子嗎?」」(創 17:17)但即使如此,亞伯拉罕仍然相信。

「他沒有失去信心,也沒有懷疑上帝的應許;他的信心反而更堅固,把榮耀歸給上帝。」(羅 4:20)保羅透過亞伯拉罕的敘事,告訴我們,什麼叫做「信心」?不是明知不可能而信之,也不是用人為中心來想像,我們的「信」,是全然依據上主的應許,並且受這應許所支配。亞伯拉罕的敘事告訴我們,亞伯拉罕是人,會偷笑、會失望,也會懷疑,但最終他信,並願意委身在這「信心」裡;卡爾巴特(Karl Barth,1886—1968)下的標題是:「歷史的聲音」;人信仰的聲音,於歷史那端早已發聲,今天還在對我們說話。

被交付

「他堅決信上帝一定會成就他所應許的。這就是為什麼亞伯拉罕因信而「被上帝認為是義人」。」(羅 4:21~22) 加爾文 (Jean Calvin, 1509—1564) 說,我們的景況,與亞伯拉罕相同,環視我們周遭,都與上主的應許對立;祂應許永生,但死亡與敗壞卻環繞我們;祂稱我們為義,我們卻充滿罪性!因此,「相信上帝」;或許是「必須閉上眼睛去跨越自己與周遭的事物,以免有任何事物攔阻我們相信上主的真實。」「可是「他被認為是義人」這句話並不單是為他說的,也是為我們說的。因為我們信那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上帝,因而也被認為是義人。」(羅 4:23~24) 在這章結尾,保羅將亞伯拉罕的信心,應用在我們身上;亞伯拉罕的敘事,就像聖經,都為了要教導我們而寫的。亞伯拉罕不是唯一憑著信心稱義的人,這同時也是上主為每個人預備救恩的途徑。

因我們所信的上主,是那位使無變有的上主;祂讓耶穌從死裡復活。基督以自己的復活,向我們展現上主之義的信實。「主耶穌被交在人手裡,為我們的罪死;上帝使他復活,使我們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。」(羅 4:25)」原文是「祂是因為我們的過犯被交付,是為我們稱義而復活」,神學家猜測,保羅可能引用初代教會的信仰告白。保羅明顯受到七十士譯本以賽亞書 52:13~53:12 的影響,「我們都像一群迷失的羊,各走自己的路。但我們一切的過犯,上主都使他替我們承當。」(以賽亞書 53:6)6 節原文是:「上主將他交付給我們的罪」,12 節也類似「主將他交付給死亡」。使我們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。原文應作「為了我們無罪開釋」。「義」當時是法庭用語,指無罪開釋的判決。

土匪李枴

因此親愛的朋友,這就是基督教的福音。我們被交付給這世界,但常憑著自己的血氣意念而活;因此,我們活成不像樣的人生。然而,真正的基督徒,不一定是個多好的人,卻是一個明白自己有罪,知道要找尋上主的人。黃武東牧師自傳裡提到,在他隨身的皮篋子裡,始終珍藏一張照片,這人就是李枴,他是帶領他們全家信主的人。原本李枴是土匪頭目,年輕時打家劫舍,強姦殺人,無惡不作。日本治理台灣後,李拐不再殺人放火,當時,黃武東的父親黃碖在嘉義東後寮開雜貨店,李拐到店裡白吃白喝,沒人敢吭聲。

某日,李拐拿了些日用品後,出人意料的,竟拿到櫃台結帳。李拐甚至要求,把過去欠帳算一算好還清。黃碖覺得很奇怪,暗中觀察,發現李拐有時還挑蓮霧、芭樂到庄頭叫賣。黃碖忍不住,到李拐家一窺究竟。只見他家門前荒廢已久的空地,圈起籬笆,闢為菜園,種果樹,旁有一井,便於灌溉。更怪的是,一到禮拜六他不賣菜了,是到廟口、市場去講道理,引經據典,出口成章。一天他來到店裡,黃碖忍不住開口問他,李枴說:「這些學問,都是教會傳道先生教的,」在這之前,他還是個文盲呢!黃碖說:「拜蕃仔教,大不孝啊,你千萬不能信!」李拐說:「耶穌教不是蕃仔教,更不是大不孝,耶穌教乃是敬拜一位創造天地的上帝,叫人要孝敬父母,不要行竊,要行善,切勿欠債,有債必還。因此,我才來清帳。」這讓本是讀書人,相信儒教的黃碖很感動,於是他便隨李枴到「牛桃灣教會」,不久之後,就決定受洗,致使黃武東牧師從小就進到教會。

後來黃武東牧師成為南部大會的議長、總幹事,以至總會第一任議長與總幹事;在 1954 年起策劃「宣教百週年教會倍加運動」,獲得極大的迴響,對長老教會現代化有非常大的貢獻,而這卻是從一個信為我們的罪死在十架上的主的罪人開始的。

本主日講道大綱《藉基督與上主和好》 經文:羅馬書5章1~11節

- 1. 站立在恩典中
- 2. 在患難中也誇口
- 3. 主的年份(Anno Domini)
- 4. 藉基督與上主和好
- 5. 以祂為樂

◆問題分享:

- (1) 目前你所站之地,你覺得是否在上主恩典中呢?
- (2) 你會誇口曾遇見的患難嗎?在那些患難的日子裡,你是怎麼經歷與感受呢?
- (3) 你曾為某人或某事犧牲嗎?有人曾為你犧牲過嗎?
- (4) 罪對你而言是什麼?為何保羅要說,我們是罪的奴僕,受罪所管轄呢?
- (5) 如何以上主為樂呢?

【現代台語漢字 2021 版】

5:1 既然,咱對信受稱做義人,就通過咱的主耶穌基督及上帝有和睦的關係。² 咱對信,通過基督通進入現在啲享受此個恩典,歡歡喜喜向望通分享上帝的榮光。³ 毋若按呢,佇患難中,咱猶原歡歡喜喜,因為咱知,患難生出忍耐,⁴ 忍耐生出老練,老練生出向望,⁵ 向望贕致到見笑,因為上帝通過賜互咱的聖神將伊的疼灌入咱的心。⁶ 咱猶軟弱的時,基督佇上帝所指定的日子為著有罪的人死。⁷ 替義人死,差不多無;替好人死,豈採猶有人敢。⁸ 不過上帝對咱證明伊疼咱,咱猶是罪人的時,基督有替咱死。⁹ 現在基督已經為著咱流血犧牲,互咱及上帝有合宜的關係,伊閣較會救咱脫離上帝的受氣。¹⁰ 因為,咱猶久作上帝對敵的時,伊互家己的子替咱死,互咱及伊閣和好。既然閣和好,咱閣較會因為基督的活來得著拯救。¹¹ 毋若按呢,咱現在已經通過基督及上帝閣和好,嘛會通過咱的主耶穌基督用上帝做誇口。

【現代中文譯本 2019 版】

5:1 既然我們因信得以被稱為義人,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跟上帝有了和睦的關係。²藉著信,基督使我們得以活在上帝的恩典裡,因此我們歡歡喜喜地盼望著分享上帝的榮耀!³不但如此,在患難中,我們仍然喜樂;因為我們知道患難培養忍耐,⁴忍耐蒙上帝嘉許,上帝的嘉許帶來盼望。⁵這盼望不至於落空;因為上帝藉著他賜給我們的聖靈,已把他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。⁶當我們還軟弱的時候,基督就按照上帝特定的時機為罪人死。⁻為義人死是罕有的;為好人死,或者有人敢做。՞但是上帝對我們顯示了無比的愛:當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,基督已經為我們死了!ց由於他的死,我們現在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;他的死更要救我們脫離上帝的義憤。¹0我們原是上帝的仇敵,但是藉著他兒子的死叫我們得以跟他和好。既然跟他和好,我們豈不更藉著基督的生命而得拯救嗎?¹1不但這樣,我們已經得以跟上帝和好,不也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以上帝為樂嗎?